



流血
Bloody Fairy Tales
的童话
王雨辰 著

畅销悬疑作家

那久远的童话啊，美丽如花，
静静绽放在暗夜里，等待鲜血来浇灌。

王雨辰 罪案小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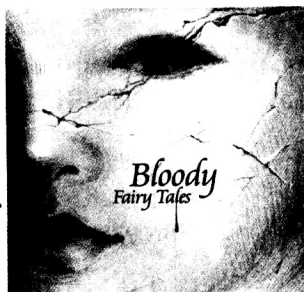
揭开童话外衣下 不能说的秘密

最美丽的陷阱 最甜蜜的血腥

湖南文艺出版社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流血的 童话

王雨辰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流血的童话/王雨辰著.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1. 1

ISBN 978-7-5404-4752-6

I. ①流… II. ①王…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
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51486号

上架建议: 畅销书·悬疑小说

流血的童话

作者: 王雨辰

出版人: 刘清华

责任编辑: 朱莹

策划编辑: 漾娜

特约编辑: 李艳静

营销支持: 布狄

版式设计: 崔振江

封面设计: 熊琼

出版发行: 湖南文艺出版社

(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508号 邮编: 410014)

网 址: www.hnwy.net

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1/16

字 数: 240千字

印 张: 17.5

版 次: 2011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04-4752-6

定 价: 26.00元

(若有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



目录
Contents

第一篇 睡美人 / 001

慢慢闭上眼，让我好好睡去吧，陪着睡美人一起
睡去，等待着真正的王子的到来，将她吻醒，过
着幸福美满的童话结局的生活。

不，我就这样死去了么？

第二篇 杜松树 / 059

妈妈杀了我，
爸爸吃了我，
兄妹们从桌下拣起我的骨，
埋在冰冷的石墓里。

第三篇 美人鱼 / 213

如果可以找到你，我愿意付出一切代价，肉体
和灵魂，皆不重要，纵使堕入为鬼，也毫不后悔。

附 录 格林童话之“杜松树” / 265



第一篇 睡美人

慢慢闭上眼，让我好好睡去吧，陪着睡美人一起睡去，等待着真正的王子的到来，将她吻醒，过着幸福美满的童话结局的生活。
不，我就这样死去了么？





我的名字叫诺雅，这个读起来略带脂粉气却又像圣经人物的名字，实际上是我祖父的杰作。他是一位虔诚的基督教徒，所以执意在临死之前交代我父亲为我取这样一个名字，而恰巧父亲又是一位孝顺的男人，所以无论我是否愿意，这个名字恐怕要伴随我一生了。虽然有些不伦不类，但还算不错，至少让我和女性交往有了一点点好处。

说到女人，实际上我的异性朋友很多，但仅仅是朋友吧，因为不知道为什么，我骨子里执著于童话般的爱情，在人烟稀少、景色秀丽甚至带着少许诡异的地方，怀中拥抱着自己的爱人，那将是多么令人陶醉的画面啊。

当然，我又回到了我的老本行了，虽然我不是画师——我的父亲和祖父都是画师，他们并不是传统意义上的画家，记住，画师和画家之间是有差别的，就好像写手与作家一样。我不止一次问过父亲是否喜爱画画，他总是笑着说当然喜欢，而我则继续好奇地问那为什么他不去专心创作一幅好的油画，而是整天为人家做插画赚钱——他和祖父都在一个《圣经》画舫里工作，他们和其他画师一样，在特定的页框界面里安插一片草原、一只羚羊，或者是一位神，也有可能是《圣经》中的某位英雄人物，比如投石头的大卫等等。小时候我十分不理解为什么他和祖父都只是将绘画当做职业，当做赚取饭钱的工具，不过长大后我逐渐理解了他们。父亲常说，如果不想在绘画或者其他艺术上失望，就不要把它当做职业，无论你拥有

多大的才华和天赋，如果想要用它换取金钱还是放弃吧，因为一旦你有了这种想法并付诸现实的话，你会发现你的才华和付出的努力永远换不回你心中认为平等的回报，那时候你就会去诅咒你所热爱的艺术，憎恨它。父亲认识到了这一点，他和祖父一样放不开俗世的困扰，所以索性将绘画看作一门谋生的手段而已，就好像屠猪的屠户，钉鞋底的鞋匠，虽然画笔看上去要比刀和锤子高雅一些，其实本质没有太大的区别。

不过父亲心中的艺术梦想没有破灭，而是寄托于我身上。可是令他有点失望的是我对绘画没有兴趣，相反我更喜欢摄影，因为我觉得与其花上几天的功夫画一张画，倒不如按一下快门直接而完全传神地将画面复制下来更轻松。我成了一名小有名气的摄影家，但是依然找寻不到心中所执念的童话般的爱情。

我拍摄过不少女孩，她们各种各样，漂亮青春富有朝气，但却都不是我所需要的，似乎总是缺少了什么，是灵魂或者别的什么东西。

我完成了杂志社的要求，得到了一个星期的假期。很久未曾去户外了，我突然发现，身体经过一个冬天和初春的潮湿的侵扰，竟然有些迟钝和生锈起来，我决定去一个温泉旅馆好好休息一番。我不想去那些如雨后春笋般兴起的只是将热水倒入石澡盆的所谓温泉旅馆，那样和去土耳其澡堂没多大区别。我要的是真正的从地下冒出来的那种，所以我选择了一座并不算出名却年代久远的温泉旅馆，据说已经有七十多年了，不过我从未去过，只是偶尔听朋友提及。而更令我好奇的是，在那座温泉旅馆里，有一位睡美人。

那个故事说起来可能诸位不会相信，因为那完全脱离人的思维常识。据说在八十多年前，那时还没有温泉旅馆，那里原本是一个公馆，不，说是小型城堡更为恰当。一位在清朝末期移居海外的华侨之子在国外读完大学获得博士学位后，带着他的德国妻子——一位标准的日耳曼美女远渡万里回到祖国，来到了这个当时几乎没有人居住的山中定居下来。据说是因为博士对当时的国家遭遇感到非常地痛苦和力不从心，就决定回到自己家族的领地里隐居起来，不问世事。但是在异国他乡居住的妻子立即患上了思乡症，看着日益消瘦不思茶饭的妻子，博士非常苦恼，不过万幸他拥有大量的金钱，于是博士花费大量的金钱和人力物力，像尼布甲尼撒二世为心

爱的米底公主建造空中花园一样，在这个几乎满是郁郁葱葱的树林和崎岖的山路里盖起了一座堪称宏伟的中世纪风格的德国城堡。他希望美丽的妻子如茜茜公主一样，居住在这样一个有乳白色石料、蓝色天顶的城堡里，周围还开凿了人工湖，城堡内部有着如迷宫般的数量众多的房间，里面都是西式的桌椅，还有围炉和储存食物的地窖、酒窖，红色如鲜血般的地毯，以及挂满墙壁的欧洲名家的仿画。博士还特意请来了几个欧洲人组建乐队，定期为妻子表演不逊色于奥地利金色大厅的小型音乐会。他几乎花尽了自己所有的积蓄，只是为博得红颜一笑。美丽的德国妻子也深深为博士的苦心所打动。他们生下来一个漂亮的混血女孩。

这个类似童话的故事似乎也该有童话的美好结局，而实际上并非如此，博士的女儿在十六岁的时候患上了奇怪的病症，像冬眠了一样死死地睡了过去，整个城堡都为博士的小公主担忧不已。而博士的妻子因为女儿的疾病再次陷入了无尽的忧伤之中，最后居然郁郁而终；博士本人也痛苦不堪，将佣人、乐队全部解散，自己也不知所踪。而那个十六岁的女孩全然消失了似的，有人说博士将她埋葬了，也有人说博士将她藏在了一个隐蔽的地下室里，甚至有人说博士将城堡以及大量的金钱古玩都和女儿放在一起，谁能找到这童话里的公主，自然可以获得巨额的财富。城堡吸引了众多探险家，甚至还有军阀，但最后都是空手而归。城堡在战乱中销毁殆尽，连石料都没有留下来。

而这个温泉，正是博士为妻子和女儿开凿建造的，后来又出现了一座温泉旅馆。因为是无本生意，旅馆虽然并不热闹，却依然经营得下去，而睡美人的故事也多少吸引了一些像我这样的家伙来度假消遣。

等我辛苦地背着如同一座小山丘般的行李，沿着崎岖如天梯的山路爬上了温泉旅馆的时候，却不免非常失望。所谓的旅馆，简直就是一口陈旧的黑色盒子嘛。

黑色的盒子，不，更像是一口棺材。

我为自己脑中的想法吓了一跳，长年来习惯画面感的我经常会对静态物体产生独特的想法，但从来没有如此怪异过。

我强迫自己将这种怪念头赶出脑海，可这就如青春期的我力图将那些美丽的女性胴体画面赶出去一样，越是力图驱赶，它却钻得越深。

旅馆看上去已经十分老旧了，虽然不知道确切的年份，但绝对比我的年纪要大上许多。旅馆分为两层，这时候我才发现屋顶是深咖啡色，而并不是我以为的黑色，于是我忍不住为自己没来由的恐惧感到好笑。旅馆屋顶由一个巨大的三角屋檐和若干个差不多规模的小屋檐环绕组成，全木质做成，兴许就是这附近的吧，当地取材也方便。看得出木头材质很好，没有瞧见任何一处腐烂的地方，只是颜色有些淡了，可能因为这附近奇特的地理结构吧，虽然有温泉，雨水却不太多。二楼围栏是朱红色的米字结构，非常漂亮，分散着摆开几盆叫不出名来的花朵。一楼很开阔，呈圆形，而且居然镶嵌了透明的巨大玻璃窗户。可能是最近几年才弄上去的吧，玻璃窗的制作很时尚，还带着铝制的闪亮与现代气息，那样子很像你家中上了年纪的老人忽然用起了电脑或者手机一样。

我沿着粗糙不平的石头台阶上去，走上玄关，轻轻敲了敲木门，过了许久，门才发出咔嚓的声音缓缓打开，一个如银色毛线团般的脑袋首先映入我的眼帘。

“真是少见呢，这么早就来客人了。”老人的口气有些奇怪，带着些我无法理解的略微责怪的腔调，兴许她在这里待久了，脾气也变得有些怪异了。

旅馆主人是一位年纪颇大的老妪，目测应该有七十多岁了吧，不过看上去虽然十分苍老，却脚步轻健，口齿清楚，而且耳力甚佳，我只在门外轻喊一句，她居然很快从后面颠颠地跑了出来。老人的脚很小，不比她的手掌大多少，看样子是旧社会缠过小脚。

她与我寒暄几句，并没有平常主顾看见客人的那种欣喜，只是非常平淡的笑容，像是久未谋面的远亲一般。老人告诉我说我是今年第一位顾客，这让我颇为惊喜，因为在这一带有一种习俗，开年第一个进入温泉水中会获得山神的祝福，整年都会幸福起来。主人带着我上到旅馆二楼，楼梯的扶手并不如我想象的挂满灰尘之类的，进门口后她要求我脱去鞋子，换上她准备的布拖鞋。

“不能让你鞋子上的世俗之气沾惹到里面，太脏了。”老人喃喃咕咕地说道。我想想也有几分道理，于是脱去了旅游鞋，将它放在门后的鞋架

上，自己穿着拖鞋跟着老人朝旅馆里面走去，拖鞋很软，非常舒服。

旅馆大厅没有外面看上去那么大，可能是仰视视觉错误的原因，又可能是堆积的物品太多——正中间摆放着一组沙发，并不是那种高贵豪华的，一看就是二手货，有的地方居然破损了，不过并不显得太寒酸；地板也是木质的，光滑，柔软，像踩在沙滩上一般，偶尔会发出嘎嘎的声音，像老人咳嗽一样；沙发后面是巨大的落地窗，窗户下摆放着一张书桌，上面摊着一本书，旁边还有纸和铅笔，可能她刚才正在看书吧，所以对我的打扰有些不满；书桌右边堆放着高高一摞棉织物，不过全被黑色的袋子包了起来，左边是和我身高差不多的黑色书架，堆满了书籍，这让我有些高兴，因为等下休息的时候也许可以借几本书来消磨时间。

楼梯口在大厅西南角的一道小门边，老人告诉我这道门是通往厨房的，没有别的事不要随便进入。

“不要以为我是因为怕做料理的时候弄脏你的身体，恰恰相反，我在准备食物的时候讨厌外人打扰，尤其是男人，你们身上的汗臭会破坏食物的味道。记住，没有我叫你的话不准进来。”她一本正经的样子让我想起了自己的外婆，那也是一位十分高贵的女人，曾经是国民党高官的妻子，因为舍不得自己的儿女与父母，没有去台湾。她与这个老人一样，总喜欢隔着众人做自己的事，而且最讨厌别人参与和打扰。

楼梯没有如我想象的积满灰尘，我原以为这里鲜有人迹，可能旅馆老板总会懒惰一番，不过我错了，原来老人总是每天清晨便起床整理旅馆，打扫卫生。不过，旅馆的楼梯有些老旧，即使干净整洁，但依旧让我踩上去有种不安的感觉，万幸只是短短的一层而已，很快便到了二楼的走廊。

走廊并不太长，一眼便可以望穿，只有几个房间而已，只是左边尽头有些灰暗，兴许是储物间之类的吧。楼顶虽然不高，不过也不会让人产生压抑的感觉，上面带着一点点浅黄色，墙壁上有仿欧式的壁灯，散发着柔和温暖的光泽。老人从口袋里掏出一大串钥匙，走到一个房间前打开了门。

房间很整洁，不大，但一个人住是绰绰有余了。房间分为两个部分，正对着门的是一个由三张稻黄色的榻榻米组成的地板，靠着墙角铺好了被褥、枕头和被子，白得让人都不好意思去触碰。被褥不睡的时候收起来，

房间中心还摆放了一张低矮的黑色茶几，上面有全套的茶具以及一个圆柱形墨绿色的茶叶盒子。老人告诉我说这是免费的，当然盒子里应该不会有太多茶叶，如果觉得好喝，可以向她付钱购买。拉开纸门，是一个大概一米多宽的小阳台，正好摆进一个沙发和书桌，还有窗帘。从阳台望去是广阔秀美的山景，空气也清新干净得很。当然，唯一不太方便的是上厕所，必须到走廊尽头，但这也无所谓了。

“您真是幸运，既然是一个人来又这么早，自然可以痛快地当做自己家来使用，只是，在那边尽头的储物间希望您不要去打开，好奇心人皆有之，但我还是希望先生您克制些，好好享受这里的美景与温泉，放松一下。当然，我只是提醒您一句，反正钥匙在我手里。”老人的话让我有些哭笑不得，听上去和没说毫无差别，但我还是忍不住朝那在黑暗之中的房间瞟了一眼。

储物间银色的门把手闪闪发亮，像是在冲着我招手。

我酷爱神秘的东西，曾经在年少时带着相机在坟墓里待了整整一晚上，期待拍到幽灵，也曾经冒着风险去接近恐怖的野兽，我的好友都认为我是个不可救药的疯子，他们甚至说哪天突然接到我受伤住院的消息或者是死讯，都丝毫不感觉到奇怪。只有一个大学同学非常赞赏我，或许是因为她是警官的缘故，自然也喜欢冒险吧。本来想要与她一起前来，却又觉得十分唐突，容易产生误会，所以只是提了一次便算了。说起来，她倒也算是个美人，本来两人在这里待上一周也算是件乐事，当然，前提是她改掉那像男孩子一般的脾性。

我忽然自己一个劲儿地发起呆来，却被老人拍了一下叫醒了。

“我带您去温泉处看看吧，离这里有段距离呢。”

“那太感谢了，劳烦您了。”我恭维地笑笑。

“你又错了，我只带你去一次，免得你老来打扰我。”老人嘟囔起来。

她带着我下楼，从旅馆后门打开一扇木门，那是一圈篱笆，看上去比较牢固。打开木门是一条石头阶梯，蜿蜒盘旋，石阶梯带着青黑色，非常光滑，可能是最近雨水不断的缘故。老人给了我一双木屐，以免摔倒。小路的两边都是一人多高的杂草，非常粗壮，但我叫不出名字。远眺过去四周空旷得让人心慌，仿佛和灰色厚重的天空连接在了一起似的。

大概走了一百多米，是一个木头搭建起来的像凉亭却比凉亭大得多的建筑物。穿过大门，终于看到了冒着热气的温泉，如一锅热汤一般，正等着食材下锅。这想法让我忍不住想要笑起来，自己莫不是成了砧板上的肉了？温泉旁边还有木质的圆桌和长凳，圆桌上还摆放着一套木色茶具，旁边的房梁还有温度计。

温泉很大，足有六七十平方米，老人说在另外一边还有一个，一般分为男女客人分别使用。我暗笑恐怕实际上很少发挥功用吧——以这个温泉旅馆的客人多少来说的话。不过白色稀薄的蒸汽围绕着淡黄色的木亭倒有几分仙境的感觉。

“就是这样，你随时可以来这里泡，不过最好是白天吧，晚上可能会有蛇或者别的动物，我可不担保。”老人低沉着声音说。

“哦？白天没蛇么？”我打趣道。

“有的，不过白天你起码可以发现啊，我虽然有蛇药，不过还是提醒客人你一句好些。”老人有些不耐烦了。

“对了，我想问问您，听说这个旅馆有睡美人的传说呢。”我忽然想起了那个童话的故事，谁知道老人忽然神色大变。

“那是胡说！这里根本没有什么睡美人，只有一个快入土的老妈子！记住那都是骗人的，睡美人？山里说不定倒是有妖精！到了晚上就早点睡觉吧，记住，别到处乱跑。”老人气呼呼地说道，吓了我一跳，不过从她的眼中，凭着我多年来阅人的经验，她有所隐瞒。

我忽然兴奋起来。

说不定睡美人公主真的存在，还等着我去吻醒她呢！

忽然鼻翼上凉了一下，抬起头，天空居然下雨了，我立即疾跑了几步，跟着已经几乎远去的老人背影跑回旅馆。

木屐撞击着石板的清脆声回荡在四周。

刚刚返回旅馆，外面便下起了小雨。不知道为什么，这雨却和以前看过的略有不同。我坐在狭长阳台的沙发上，偏过头朝外望去，雨水像刚刚做好的拔丝水果一样，黏稠得很，下得很紧，空气格外清新，我忍不住掏出相机拍摄了几张。

镜头慢慢晃动着，忽然看到什么白色的东西一晃而过。我立即放下相

机，视线穿过雨帘朝那里望去，看到在密雨之间好像有一个人，准确地说是一名少女，穿着和服，披肩长发，慢步沿着石阶路朝温泉走去。

“这里难道还有别人么？那老人不是说我是第一位客人么？”这时候我忍不住好奇起来。

没想到，忽然起雾了，雨水糅合着雾气，景物变得模糊起来，少女的身影也渐行渐远，我立即放下相机走下楼梯。

“你去哪里？外面下雨又起了雾，路面湿滑你又看不清，如果摔下山去可不是闹着玩的。”老人摘下眼镜，皱起眉头走到我面前。

“我看到了一个女孩，她穿着和服正朝着温泉那里走去。”我老实地回答道。

“那是你的错觉，这么大的雨和雾，看不清楚是很正常的。”

“你必须要相信一个工作多年的摄影工作者的视力。”我执拗起来。

“你真的看到了？”老人浑浊的眼睛里，瞳孔也放大起来，声音显得有些发冷。

我肯定地回答“是”，并且希望她能带我去温泉那里看看。她没有再反对，而是拿了一把油纸伞陪我一起去了。

结果那里空空如也，什么也没有。

“我说过了，你肯定是幻觉。”她叹了口气。我无话可说，兴许我的眼睛暂时还适应不了这大山里的空气吧。

晚饭很丰富，可是我却无心注意，眼前晃动着的全是那白衣少女的背影，草草吃了点东西便上楼休息。老婆婆倒是胃口很好。旅馆外的雨也停了下来，我决定收拾一下，准备休息会儿去泡温泉。

“饭后泡温泉不是太好。”听到我的要求后，她头都没抬说道。

不过由于白天的劳累让我觉得想好好感受下温泉，于是还是决定要去，她没有办法，打着一盏纸灯笼带我去。

那灯笼很漂亮，只不过灯笼上却写着“如尼”两个奇怪的汉字，我随意问了一句，但她没有回答也只好作罢。

来到温泉，她将纸灯笼插在木柱上，并留下一组火柴。

“泡好后赶快回来，夜里山风很冷，会钻进骨头里伤人。”老人干涩地叮嘱几句，便转身回去了。



我随意应诺了一声，然后脱去睡袍走下冒着热气的温泉。这里果然冷得厉害，不过相比之下更让人觉得温泉暖和舒适。先踏进温泉的脚部仿佛在冬天里伸进了暖和的被窝，39度的温泉水瞬间将我的身体包围起来，经常淋浴的我很享受这种已经远离了许多年的感觉。水一直没过胸部，直到肩胛骨，所有的毛孔都张开了，热量顺着流进来，靠着血管先流到内脏，然后是小腹，接着一直冲到脑门上，额头迅速起了一层细细的汗珠。四下里安静极了，连风声也淹没在白色雾气里。

慵懒的感觉占领了身体。我把头靠在石壁上，抬起头看着深邃的天空，无聊地数起星星。忽然间我似乎听到了什么声音，好像是水花声，更像是有人入水的响动。

“难道除了我还有人在这里？”我冒出这个念头，猛地坐了起来，竖起耳朵听着，可是周围重新恢复安静，我甚至恨不得心脏也暂时停止跳动，好让我能听出到底哪里发出的声音。

果然，水花声又响了起来，我分辨出，竟然是从另外一边的温泉发出来的。

那好像是女子温泉。

或许是山中的小动物，比如猴子什么的。我安慰自己道，刚闭上眼睛，又想起几个小时前看到的那名白衣少女。

身体内忽然涌动起一股暗流，那是一种原始的本能，像动物一般，我为此深感羞愧，却依旧按捺不住。我爬出了温泉，沾着热水的裸露皮肤一接触到冰冷的空气，就像是被切开的苹果一样迅速变色，我忍不住打了个哆嗦，找到浴袍都等不及擦干，迅速把自己裹了起来。为了不发出声音，我没有穿木屐，而是蹑手蹑脚地朝那里走去。

转过一个角落，我在一片模糊如梦境般的水蒸气中看到一截如白色软玉般的脖子，湿润的长发像绸缎一样披在另外一边的肩膀上，略带高贵而修长的肩膀在乳白色的月光下反射着柔和暖暖的光芒。女孩略低着头，颈椎骨朝上凸出，像一颗暗色的石榴一般鼓了出来。

我的心脏疯狂地跳动起来，双手扶着石壁，身体趴在石头上，踮起脚尖，脖子伸得老长，那样子一定非常有意思，兴许装上条尾巴就像一只壁虎，可惜我自己看不到。

此时的我真恨不得手中有一部相机，让我可以拍下这如画般的镜像，可惜我身上只有一件浴袍。这时候我做了件非常后悔的事情，喉咙里忍不住发出了一阵咕噜的声音，那是我一紧张就落下的老毛病。

声音虽然不大，不过我相信女孩一定听到了。果然，她停止了洗发的动作，却没有转过脸来。我吓了一跳，连忙转过身体躲了起来。等我再次转过身来时，却发现温泉里空空如也了。

一定是我吓跑她了，我哑巴着嘴唇，悔恨不已，一时间也没有心思去泡温泉了，拿起灯笼穿上木屐，朝旅馆走去。

老人没有锁门，我打开木门又随手带上。房间里并不太暗，换上布拖鞋后我小心地朝楼梯走去，到了二楼准备进房间的时候，却看到门是开的。

走廊安静极了，我猜想或许是老人刚才来我房间整理过了吧，可是这时候脚底传来一阵潮湿的感觉，有一丝冰凉。

我蹲了下来，原来脚下竟然有一摊水渍，不，仔细看过去，从走廊那边的尽头到我房间，有一组长长的带着水渍的脚印。

脚印不大，可以判断出是女性的，我奇怪，老人不可能如此不爱惜自己的地板。

水还未干，脚印很完整，看来刚进去没有多久，我还发现了一件很重要的事情。

这里只有进去的脚印，没有出来的。

我的房间里有人，而我却不知道是谁，半打开的房门露出一条长长的黑色细缝，像图画上画出一条重重的黑线。

伸出去的手握紧了门把，慢慢推开，我的脚却始终迈不开步。

我用手在墙壁上摸索了一番，啪的打开了开关。

见鬼，这时候居然没电了。

万幸我在墙角发现了一根烛台，是那种中世纪欧洲的镀银烛台，虽然是仿制品，却依然雍容华贵。物件如人一样，即便明知道是假的，却依然被外表所迷惑，做出错误的判断。

我用身边的火柴点燃了蜡烛，如精灵般活跃跳动的烛光充满了狭小的房间，我举起烛台，看到榻榻米上的被褥打开了，而且拱了起来。



那是一个细长的人形。

我将烛台放到榻榻米上，伸出手犹豫了一下，仍然将带着水渍的白色被子慢慢掀开。

我看到了一张似乎被雕琢过的脸盘，像童话里的一样，长长的睫毛轻柔地微微颤动，在黄色的烛光下，瓷器般的脸庞揉搓着黄色的光芒像乳酪一般，让人看上去就想咬上一口，那是可以激发人内心躁动着的占有欲望的脸庞。

而更让我兴奋而激动的是，慢慢掀开，女孩的胴体展现在我面前，她居然湿漉漉地躺在被褥里，我感到眼前一阵昏厥。如同那些在卢浮宫内昏倒的人一样，艺术品和人其实是相通的，美到极致的艺术品像人，而美到极致的人则像艺术品。而此时我面前就是像罗丹的雕塑作品般的一个人，我甚至觉得在这让人目眩般的美丽艺术品前，我患上了司汤达综合症，我的呼吸急促着，手指头像触电后的蛇一样颤动起来不知所措，头脑纷乱空白不知所措。她美丽得如此不真实，居然不像是这个世界才有的东西，对，如童话一般的睡美人啊。

我这是在做梦么，还是川端康成笔下昏迷的美丽姑娘陪伴住店客人的睡美人旅馆，竟真的存在于世？我拿起相机，咬了咬自己的手指让它不要那么麻木而紧张，为她拍下了一张照片。我相信这张照片绝对是绝无仅有的，我为自己来到这里的决定感到庆幸。当我放下相机，脑海里忽然产生了一个让我觉得激动而胆怯的想法。

本不愿意这样，我觉得这会亵渎神灵，很明显，这少女就像是古印加帝国精心挑选出来送给神的祭品。她昏昏沉沉睡着，是属于神的东西，我这样的凡人如果触碰，是否会遭到天谴呢？

我已经来不及思索和畏惧了，当人被原始欲望支配，就丧失了恐惧感。我不敢相信自己是童话故事里那个吻醒公主的王子，因为在真正的王子之前，也有很多所谓的尝试者死于非命，说不定我也是其中一个。

我俯下身子，将嘴唇慢慢贴近女孩丰满却略显苍白稚嫩的嘴唇，我觉得喉咙一阵干燥，嘴唇也黏黏的，但依然颤抖着贴了上去。

我只觉得柔软，温暖，当我闭上眼睛打算将灵魂也投入到这时刻里永远不想分开的时候，下腹却觉得一阵绞痛，就好像要腹泻一样。我以为是

刚才在温泉处着凉了，于是睁开眼睛，低头看了一下。

我看到一把匕首尽数没入我的腹部，抓着匕首柄的是一只白皙的玉手，虽然看似无力，却握得如此之紧，刺得如此之深。

鲜血没有如我想象的喷溅出来，实际上只是流下来少许，可能是匕首很锋利吧。血液像饱和的糖水一样，黏稠缓慢地从缝隙处挤了出来，流过肚脐的时候我觉得还有一阵瘙痒，像午后赤裸着身体躺在剧烈的阳光下的那种毛毛的感觉。

我没有感觉到恐惧愤怒或者别的什么，这结局是我早就料到的，我玷污了神才配拥有无暇纯洁的公主，应有此报，只是没想到来得如此突然。

我抬起头，女孩的眼睛睁开了，蓝色如宝石般的眼睛散发着恐惧憎恨的光芒，怎么会这样？这是我的错么？为什么你的眼睛会带着如此污秽的东西？这种东西本来不应该出现在这样的身体里，可能都是我的错吧。

意识逐渐模糊，我伸出手想抚摸一下她的脸庞，却无力地垂了下去。

我果然不是传说中的王子呢，即使吻醒了公主，居然被她杀死了，真是莫大的讽刺啊，讽刺啊。

或许我依旧是幸福的，即使灵魂归于寂静，比起在尘俗间随意找到一位女孩结婚，生子，终老一生，我是幸福的，因为我活着见证了童话的一部分，或者说我成了童话的一部分，而这确实是我从小便一直期盼着的东西。

慢慢闭上眼，让我好好睡去吧，陪着睡美人一起睡去，等待着真正的王子的到来，将她吻醒，过着幸福美满的童话结局的生活。

不，我就这样死去了么？

忽然间疼痛如潮水般袭来，浸透到我的骨髓和脑子里。用尽最后一丝气力，我将相机的底片掏了出来，随手塞进了某样东西里。

希望，希望有人可以找到这照片，和我一样见证这世上最美的人。

做完这些后，觉得身体无比轻松，我也要睡去了。

